



191412341413

江西禾合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HH250401218

项目名称：江西芦溪南方水泥有限公司采石场 2025 年自行监测

(2025 年第二季度)

委托单位：江西芦溪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2025 年 06 月 05 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说 明

本公司对所有检测工作均持科学、公正的态度，独立开展检测工作，不受任何干扰，维护检测数据的公正性。为受检方严格保守技术机密，切实维护相关各方权益。

1. 相关方对本报告如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15 天内向本公司提出；
2. 检测结果仅对所检样品负责，送样委托检测，仅对来样负责；
3. 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利用本报告作广告宣传；
4. 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5. 本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名无效；
6. 报告涂改无效；
7.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复制后未重新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的无效。

名 称：江西禾合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大道 555 号生产楼（2 号楼）
五楼 503 室

邮 编：330096

电 话：0791-88289878

传 真：0791-88289878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江西芦溪南方水泥有限公司采石场 2025 年自行监测（2025 年第二季度）		
受检单位	江西芦溪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联系人	钟建海
受检地址	江西省萍乡市芦溪县芦溪镇新力埠	联系方式	13517990730
委托单位	江西芦溪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联系人	钟建海
委托单位地址	江西省萍乡市芦溪县芦溪镇新力埠	联系方式	13517990730
检测要素	废水、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检测项目	废水：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总磷、氟化物、总氮； 无组织废气：颗粒物； 厂界噪声：昼、夜。		
来样方式	本公司采样		
检测结论	/		
采样人员	王润之、高培		

编制人：李杰

审核人：张志刚

批准人：张志刚
 职务：授权签字人

日期：2025.06.05



二、检测方法和依据及主要仪器

(一) 水质检测方法和依据及主要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及依据	主要仪器及编号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ST400M 便携式多参数测试仪 HHJC/YQ-206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T 399-2007	DRB200 加热消解器 HHJC/YQ-232 721G 可见分光光度计 HHJC/YQ-233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V-5000 可见分光光度计 HHJC/YQ-100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AX224ZH/E 万分之一天平 HHJC/YQ-008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SPX-150BIII 生化培养箱 HHJC/YQ-029 HQ40d 便携式数字化多参数分 析仪 HHJC/YQ-231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V-5000 可见分光光度计 HHJC/YQ-100
氟化物	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GB 7484-1987	ST5000i 离子计 HHJC/YQ-006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CY2000 红外测油仪 (含萃取器) HHJC/YQ-076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UV5500PC 紫外分光光度仪 HHJC/YQ-099

(二) 无组织废气检测方法和依据及主要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及依据	主要仪器及编号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EX125DZH 十万分之一天平 HHJC/YQ-009 ZR-3923 型环境空气颗粒物综 合采样器 HHJC/YQ-241 ZR-3923 型环境空气颗粒物综 合采样器 HHJC/YQ-242 ZR-3923 型环境空气颗粒物综 合采样器 HHJC/YQ-243 ZR-3923 型环境空气颗粒物综 合采样器 HHJC/YQ-244

(三) 厂界噪声监测方法和依据及主要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及依据	主要仪器及编号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HHJC/YQ-386

三、检测结果

(一) 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5.05.21			检测日期	2025.05.21-2025.05.27		
采样点位	采石场-废水排放口 1#				标准限值	方法 检出限	单位
采样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S250401218 -01-01	S250401218 -01-02	S250401218 -01-03				
pH 值	7.5	7.5	7.4	7.5 (最大值)	6-9	/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28.6	26.7	25.6	27.0	100	3.0	mg/L
氨氮	0.194	0.212	0.176	0.194	15	0.025	mg/L
悬浮物	8	8	7	8	70	4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13.8	13.0	12.8	13.2	20	0.5	mg/L
石油类	0.19	0.19	0.19	0.19	5	0.06	mg/L
氟化物	0.34	0.37	0.32	0.34	10	0.05	mg/L
总磷	0.02	0.02	0.02	0.02	0.5	0.01	mg/L
样品状态	无色、微浊、无味、无浮油						
参考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一级标准。						
备注	1.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2.采样点位见检测点位示意图; 3.参考标准由委托方提供。						

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5.05.21		检测日期	2025.05.21-2025.05.27		
采样点位	采石场-废水沉淀池 10#				方法 检出限	单位
采样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S250401218 -02-01	S250401218 -02-02	S250401218 -02-03			
pH 值	7.1	7.0	7.1	7.1 (最大值)	/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40.2	38.8	36.0	38.3	3.0	mg/L
氨氮	0.052	0.046	0.048	0.049	0.025	mg/L
悬浮物	8	9	8	8	4	mg/L
总氮	10.6	10.9	10.4	10.6	0.05	mg/L
样品状态	无色、透明、无异味、无浮油					
备注	1.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2.采样点位见检测点位示意图。					

(二)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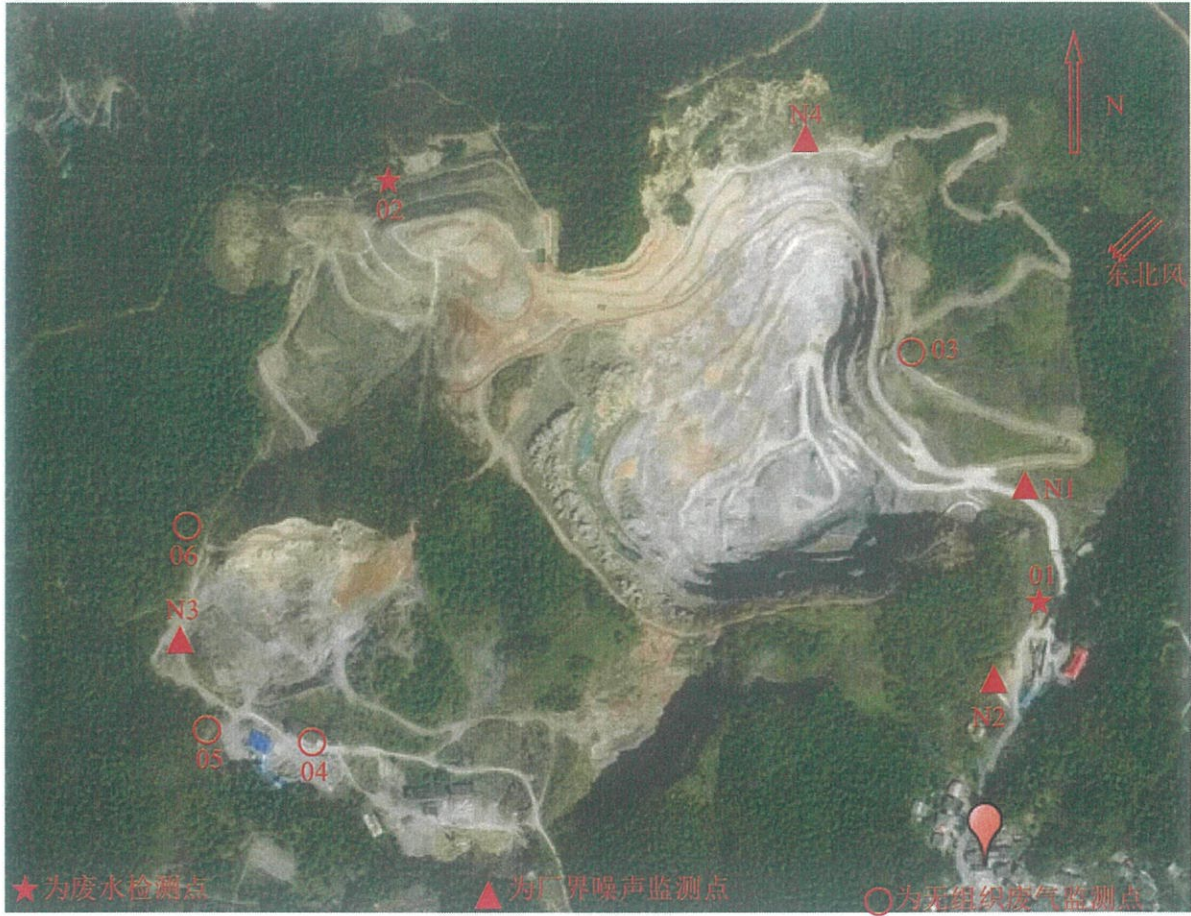
采样日期	2025.05.21	检测日期	2025.05.22-2025.05.23		样品 类型	无组织废气		
气象条件	晴, 东北风, 风速 1.1-2.3m/s, 气温 17.1-23.2℃, 气压 100.7-101.2KPa。							
检测项目	采样点位	样品编号	采样频次	检测 结果	平均值	标准 限值	方法 检出限	单位
颗粒物	厂区 03 上风向 参照点	S250401218-03-01	第一次	0.121	0.126	0.5	0.007	mg/m ³
		S250401218-03-02	第二次	0.129				
		S250401218-03-03	第三次	0.124				
		S250401218-03-04	第四次	0.132				
	厂区 04 下风向 监测点	S250401218-04-01	第一次	0.399	0.398			
		S250401218-04-02	第二次	0.404				
		S250401218-04-03	第三次	0.396				
		S250401218-04-04	第四次	0.393				
	厂区 05 下风向 监测点	S250401218-05-01	第一次	0.408	0.400			
		S250401218-05-02	第二次	0.402				

采样日期	2025.05.21	检测日期	2025.05.22-2025.05.23		样品类型	无组织废气		
气象条件	晴, 东北风, 风速 1.1-2.3m/s, 气温 17.1-23.2℃, 气压 100.7-101.2KPa。							
检测项目	采样点位	样品编号	采样频次	检测结果	平均值	标准限值	方法检出限	单位
		S250401218-05-03	第三次	0.389				
		S250401218-05-04	第四次	0.401				
	厂区 06 下风向 监测点	S250401218-06-01	第一次	0.383	0.392			
		S250401218-06-02	第二次	0.396				
		S250401218-06-03	第三次	0.388				
		S250401218-06-04	第四次	0.400				
参考标准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915-2013)表 3 中无组织排放标准							
备注	1.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2.采样点位见检测点位示意图; 3.参考标准由委托方提供。							

(三)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2025.05.21	气象条件	多云, 风速 1.3m/s	
测点编号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Leq dB(A)	标准限值
N ₁	厂界东外 1m 处	昼间	56.5	60
		夜间	45.7	50
N ₂	厂界南外 1m 处	昼间	57.1	60
		夜间	45.1	50
N ₃	厂界西外 1m 处	昼间	56.9	60
		夜间	46.5	50
N ₄	厂界北外 1m 处	昼间	54.2	60
		夜间	46.5	50
参考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备注	1.检测结果为 10min 等效声级; 2.昼间: 6: 00-22: 00, 夜间 22: 00-次日 6: 00; 3.检测点位见检测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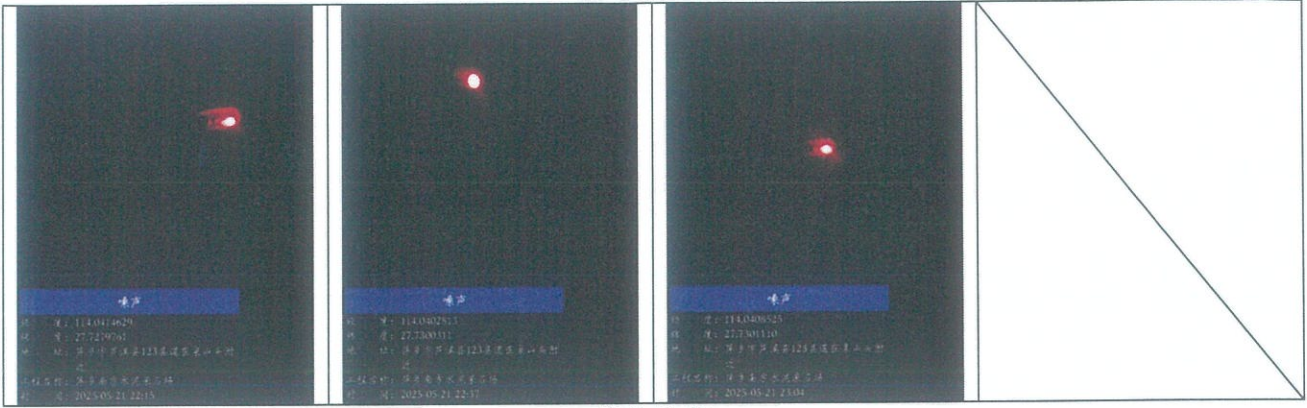
(四) 检测点位示意图



四、现场采样照片







——报告结束——